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行政审批局主管行政审批工作的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体系，建立健全行政审批工作机制，制定行政审批各项工作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

（二）负责本级部门划转和上级部门下放的市场准入、投资项目、建设工程、社会事务等方面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联合办理，统一协调进驻部门窗口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办理。

（四）负责规范行政审批行为，对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推进行政审批、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

（五）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受理、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和实施。

（六）负责对进驻政务服务中心的部门政务服务行为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对窗口及进驻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管理考评，并将考评结果通报相关部门。负责对进驻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的投诉举报承办、转办和督办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违法、违规、违纪问题。

（七）负责市直及垂直管理部门单位设立的专业服务大厅及分中心的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工作。

(八)负责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的指导考核工作。

(九)负责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考核等工作。

(十)负责协调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制定进场交易服务管理制度，规范场内交易管理，提供场内交易服务。负责组织纳入集中采购目录以内项目及接受委托组织其他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工作。负责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高安分厅管理工作。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1 个，为高安市行政审批局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5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31 人。实有人数小计 5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52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15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5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 人，聘用人数 11 人。

第二部分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73.1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3.16	202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03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205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22
七、其他收入	170.3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67.19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43.46	本年支出合计	1,443.4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43.46	支出总计	1,443.46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128001高安市行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443.46	833.09	610.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677.40	610.3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677.40	610.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677.40	61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	56.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3	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5	56.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2	32.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2	32.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1	21.7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1	10.5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19	67.1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19	67.1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9	67.19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 级)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支出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73.1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47	1,135.47	0.00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3.1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22	32.22	0.00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9.19	49.19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273.16	支出总计	1,273.16	1,273.1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73.16	662.79	610.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47	525.10	610.3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47	525.10	610.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47	525.10	61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	56.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3	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5	56.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2	32.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2	32.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1	21.7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1	10.5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9	49.1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9	49.1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9	49.19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62.79	610.34	52.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8.86	608.8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8.79	168.7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35	33.35	0.00
30103	奖金	72.57	72.5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9.65	149.6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05	56.0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1	21.7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1	10.5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0.4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19	49.1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56	46.5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5	0.00	52.45
30201	办公费	8.80	0.00	8.80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2.00
30207	邮电费	3.00	0.00	3.00
30211	差旅费	15.90	0.00	15.9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0.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0	0.00	4.80
30228	工会经费	3.79	0.00	3.7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8	0.00	10.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0.00	0.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	1.4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2	0.0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3	0.23	0.00
30309	奖励金	1.20	1.2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0.04	0.00

主表07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8	0.00	0.00	0.00	4.80	0.00	0.00	0.00
1	行政单位	4.8	0.00	0.00	0.00	4.80	0.00	0.00	0.00
128001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4.8	0.00	0.00	0.00	4.80	0.00	0.00	0.00

主表08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主表09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主表10表

支出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1,443.46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0.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2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2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1.71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7.1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7.1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7.19	0.00

主表11表

财政拨款预算表

填报单位: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128001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万元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1	2	3	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47	1,135.47	0.0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22	32.22	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9.19	49.19	0.00	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基本信息

部门编码:	128	部门名称: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联系人:	晏毅芳
联系电话:	13576156015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一)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体系,建立健全行政审批工作机制,制定行政审批各项工作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二)负责本级部门划转和上级部门下放的市场准入、投资项目、建设工程、社会事务等方面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三)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联合办理,统一协调进驻部门窗口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办理。(四)负责规范行政审批行为,对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推进行政审批、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五)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受理、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和落实。(六)负责对进驻政务服务事项的部门政务服务行为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对窗口及进驻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管理考评,并将考评结果通报相关部门。负责进驻政务服务事项的投诉举报受理、转办和督办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违法、违规、违纪问题。(七)负责市直及垂直管理部门单位设立的专业服务大厅及分中心的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工作。(八)负责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的指导考核工作。(九)负责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考核等工作。(十)负责协调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制定进场交易服务管理制度,规范场内交易管理,提供场内交易服务。负责组织纳入集中采购目录以内项目及接受委托组织其他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工作。负责江西省网上中介超市高安分厅管理工作。(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总目标	任务:认真落实中央、省、宜春市、高安市重大决策部署,认真履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职责。1、服务进驻大厅的单位和窗口工作人员;2、负责大厅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的日常维护;3、为服务对象提供审批办事服务;4、做好企业全程代办;5、做好政府服务热线工单办理工作;6、为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和政府采购提供服务。结果:1、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打响“高安事、高兴办”营商环境品牌;2、优化政务大厅服务,升级“一件事一次办”,为企业和办事群众提供优质服务;3、优化审批模式,加速职能转变,提高行政审批效率;4、深化推进数字政务建设,加快数据有序共享;5、完善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功能,提升网上政务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免费证照邮寄数量	>	100	件	全年免费邮寄证照数量
		全年行政审批数量	>	6.4	万件	全年行政审批总数量
		全年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数量	>	60	万件	全年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总数
		全年服务企业和群众数量	>	42	万人次	全年服务企业和群众总人次
	质量指标	“好差评”平台办件评价覆盖率	=	100	%	“好差评”平台办件评价覆盖率
		政府采购合规率	=	100	%	政府采购合规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验收合格率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1	小时	信息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服务事项按照办结率	=	100	%	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热线工单按时办结率	=	100	%	热线工单按时办结率
		行政审批及时率	=	100	%	行政审批及时率
		预算公开完成及时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	24	万元	局机关公用经费
		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32.4	万元	局机关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业务经费	<	55	万元	局机关业务经费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部门信息化建设投入和维护成本	定性	明显节约		政府部门信息化建设投入和维护成本
		企业和群众办事成本	定性	显著降低		企业和群众办事成本
		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社会成本	定性	明显节省		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社会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	定性	得到明显优化		营商环境优化情况
		企业负担	定性	明显减轻		企业负担
		企业和群众办事便捷性	定性	方便快捷		企业和群众办事
		群众诉求	定性	得到有效解决		群众诉求解决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网上办、随时办、就近办,推行低碳环保	定性	绿色低碳环保		办事生态效益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提升政府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的影响	定性	明显		对持续提升政府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的影响
		对密切干群关系、提高群众满意度的影响	定性	明显		对密切干群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和群众对政务服务满意率	>	98	%	企业和群众对政务服务的满意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市民中心水电气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0	
	其中：财政拨款	23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任务：按月足额支付市民中心办公、电梯、空调等用水用电用气等费用。结果：保障市民中心自来水、电力和燃气的正常供给，保障市民中心正常高效运转。效果：改善政务服务环境、提升窗口办事效率，提高群众政务服务满意度，提升全市服务形象和对外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电费支出	≤1140000元
		全年水费支出	≤120000元
		全年燃气支出	≤400000元
		水电气年度支出	≤23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气覆盖办公区数	=6个
		水电供应覆盖面积	≥60000平方米
		服务工作人员数量	≥510人
		全年用电量	≤190万度
		全年用水量	≤4万吨
	质量指标	能否保障每天24小时水电正常供应	定性能
		水电节约率	≥5%
时效指标	水电气费缴纳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节能减排	定性节约能源降低碳排放效果明显
		企业群众办事方面	定性方便快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企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
	其中：财政拨款		5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任务：按月支付行政审批局机关办公用品、电子耗材等业务费用。结果：保障高安市行政审批局机关正常高效运转，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一流、便捷的政务服务。效果：为政府采购节约资金、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感到满意，让百姓投诉的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打印纸费用	≤40000元
		打印机墨粉费用	≤60000元
		专家评审费用	≤300000元
		办公用品费用	≤40000元
		其他电子耗材费用	≤60000元
		业务总成本	=55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保障业务人员数	≥49人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发放人次	≥500人次
		购买打印机墨粉	≥120支
		购买打印纸	≥60箱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率	≥85%
		打印机正常使用率	≥98%
	时效指标	政务服务持续优化率	≥98%
		业务办理及时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形象	定性明显提升
		提高为企业群众办事工作效率	定性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和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市民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3.3712	
	其中：财政拨款	313.371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市民中心全年无安全事故，秩序良好，日常卫生保洁干净整洁，内外环境改善，水电气等设备设施正常运行，能耗使用合理；大楼内无线网络全面覆盖，无线信号良好；保持大楼内空调系统通畅、清洁、正常运转，有良好的节能效果，工作办事环境舒适；电梯、及消防系统正常、安全运行；大楼及设备得到及时维护并正常、安全运行；全年每天24小时提供免费热、温、纯净三种可选直饮水；提供热情、周到的免费导询、咨询、代办服务，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干净、整洁、有序和高效、一流、便捷的政务服务环境，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政府服务形象得到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费	=1897600元
		电梯维保费	=99840元
		空调清洗维护费	=110000元
		玻璃外墙清洗费	≤78000元
		消防系统维护费	=103600元
		无线网络信息费用	=180000元
		大楼及设备维护费	=220000元
		视频监控系统费用	=24672元
		大厅日常办公及维护维修费	=150000元
		直饮水费	=27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消防灭火器	≥530只
		维护消防栓	≥277只
		维护烟感器	≥2093只
		维护消防声光报警器	≥2017只
		维护消防洒水喷头	≥7000个
		空调清洗设备	≥469台
		物业服务面积	≥59700平方米
		物业服务单价	<3.1元/月/平方米
		无线网络服务工作人员数量	≥400人
		无线网络服务办事群众数量	≥300000人次
		维护电脑、打印机	≥280台
		全年导询人次	≥280000人次
		全年代办件数	≥150000件
	质量指标	空调是否正常运转	定性是
		无线网络运行是否畅通、持续、安全稳定	定性是
		全年安全事故数	=0起
		电梯是否正常运行	定性是
		消防系统是否能正常使用	定性是
	时效指标	空调清洗完成时限	≤15工作日
		一般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30分钟
		水电、空调、电脑、打印机消防等设备故障响应时间	≤10分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办事环境是否改善	定性改善
		市民中心秩序是否良好	定性良好
		群众的体验感和获得感是否得到提升	定性提升
		营商环境是否得到优化	定性优化
		政府服务形象是否得到提升	定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和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任务：在2025年度，为全市3000新开办企业或变更企业免费刻制首套印章各1套，首套印章包括法定名称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和法定人名章共4枚，每套印章成本50元，总成本为15万元。结果：降低企业开办成本，减少企业跑腿次数，减轻企业负担。效果：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全方位提升企业开办的便利度，提升企业获得感、增强企业市场信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刻章总成本	=120000元
		每套印章刻制费	=5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刻制印章总套数	=2400套
		每套印章的印章数	=4枚
	质量指标	印章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每套印章交付时间	≤2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每个刻章企业减负	=5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缩短企业开办时间或变更时间	定性是
		营商环境是否得到改善	定性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开办企业或变更企业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443.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0.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73.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1.67 万元；其他收入 170.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0.3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1443.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0.47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33.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70.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 万元；项目支出 610.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0.3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3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7.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670.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71.72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7.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3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273.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1.67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5.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1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62.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1.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08.8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 万元；项目支出 610.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0.3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3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37.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12 万元，增长 3.08%，主要原因是单位职能增加，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高安市高安市行政审批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项目情况说明

1、业务经费

1) 项目概述：支付高安市行政审批局机关办公用品、电子耗材等业务费用，保障局机关正常高效运转，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一流、便捷的政务服务，为政府采购节约资金、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感到满意，让百姓投诉的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2) 立项依据：高财预【2026】1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4) 实施方案：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据实支付项目资金。

5) 实施周期：2026.01.01-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55 万元

2、市民中心水电气运行经费

1) 项目概述：支付高安市民中心办公、电梯、空调等用电用水用气等费用，保障市民中心自来水、电力和燃气正常供给和使用，保障市民中心正常高效运转，改善政务服务环境、提升窗口办事效率，提高企业和群众对政务服务的满意度，提升全市服务形象和对外形象。

2) 立项依据：高财预【2026】1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4) 实施方案：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据实支付项目资金。

5) 实施周期：2026.01.01-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230 万元

3、市民中心大楼日常运行经费

1) 项目概述：支付高安市民中心物业、电梯维保、消防系统维护、大楼及设备维护、直饮水、电子监察视频监控系统、无线网络、日常办公及网络运维等费用，保障市民中心的正常、高效运行。

2) 立项依据：高财预【2026】1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4) 实施方案：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据实支付项目资金。

5) 实施周期：2026.01.01-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313.37 万元

4、企业新开办和变更环节印章刻制经费

1) 项目概述：支付企业新开办和变更环节印章刻制费用，为每家申报企业免费刻制印章一套，每套 4 枚。

2) 立项依据：高财预【2026】1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高安市行政审批局

4) 实施方案：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据实支付项目资金。

5) 实施周期：2026.01.01-2026.12.31

6) 年度预算安排：12 万元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高安市行政审批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4.8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

年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4.8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5 年（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7、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